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（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凤湖村）项目概念方案设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华园大道南路 50 号 联系电话：0768-6784858 联系人：吴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（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凤湖村）项目概念方案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乡村振兴咨询服务暂无等级要求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根据业主要求，开展乡村振兴咨询服务，完成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（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凤湖村）项目概念方案设计。 建设内容：该项目位于潮州市潮安区凤凰镇凤湖村，建设范围面积约215亩，重点覆盖

		村庄入口、烈士祖屋、湖峰小学、怡公祖祠、环湖区域等红色核心节点，以连接各个节点的主要游览路径、茶田区域、沿线村居及巷道改造为主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按服务金额。暂按 250000 元至 210000 元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《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》（2017 修订）规定下浮 30%。</p>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——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，</p>

		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，该条款无效。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